

原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村居事务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承担村居服务工作的管理、村居服务队伍建设等事务性工作，促进村居服务事业发展；按照便民、利民的原则承担政府委托的村居事务等方面管理和服务项目；承担辖区物业管理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承担有关乡村振兴等事务性工作；承担种植业、养殖业、林业、渔业、农机、水利等方面的技术指导、监测服务、灾害防治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农产品加工服务、质量安全、技术推广、检验监测、投诉举报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土地流转、新经济组织、中介组织服务等方面的事务性工作；组织开展防汛抗旱、抢险救灾；负责森林资源管理与保护、森林防火与巡山护林等事务性工作；承担村镇规划、村镇建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人居环境整治、规划自然资源、住房保障、农房审批、地灾防治等方面的事务性、服务性工作；联系协调公租房管理服务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单位构成

原重庆市北碚区复兴街道村居事务服务中心。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82.72 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7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收入较 2025 年减少 13.57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支出结构及标准变化等经费拨款减少 13.57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282.7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81.3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9.18 万元，农林水支出 174.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17.43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5 年减少 13.5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13.57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2.7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2.7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3.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2.72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13.5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支出结构及标准变化等，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单位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

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 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年初预算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陈云刚 联系方式：023-68238102